

合同

编号： 11N457841539202212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发展服务中心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博州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本级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博州分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博州分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新疆有限公司博州分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中国移动基础通信业务服务	-	-	品牌:	1	项	20700.00	207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07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万零柒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经双方协商，乙方向甲方提供业务试用期为0个月，甲方付费方式为：集团付费，付费类型为：后付费，后付费须按12个月为缴费周期向乙方支付费用。甲方应当于付费周期结束前支付费用，逾期未缴纳费用，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中所提供的服务，由此导致的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，乙方有权按本协议第六项违约责任约定向甲方收取违约金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1. 高清会场3个（设备安装地点：常务会议室1套、一楼东侧会议室2套），具体业务包括：双跨融合通信业务、集团固话业务、高清多媒体会议业务、集团IMS业务；

乙方免费提供相应数量IMS码号资源供乙方在协议期间使用，甲方通过该码号资源作为云视讯账号使用云视讯业务；

乙方免费提供相应数量高清视频会议终端供甲方在协议期间使用，甲方通过该终端使用云视讯业务；

甲方租用乙方相应数量集团互联网专线，专用于云视讯业务接入；

甲方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使用费、月租费、一次性开通调测费及后期因地址变更产生的线路搬迁

费；

甲方云视讯业务（含配套高清视频会议终端及互联网专线，后同）接入点位地址、专线带宽见附件。

2、软终端0个，具体业务包括：双跨融合通信业务、多媒体会议业务，软终端账号涉及的手机号码甲方提供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分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9558853009000057494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